

□ 吴建

燕子街春来

“燕子来时新社，梨花落后清明。”似乎应了某种召应，万物此刻赶集似的奔赴一场生命的盛宴。燕子与人就有这么一种约定：秋去春回。人们开始念叨它时，耳边分明响起那熟悉的声音，抬头一看，那双双对对的紫燕，就像是久别故乡的游子，带着它剪刀似的尾巴，陆陆续续向北方飞来了。

它们毫不张扬地飞翔，线条简洁柔和，却不失妩媚，行云流水间尾巴轻巧地裁剪着春风。它们每飞到一个村镇，立刻化整为零，悄悄地飞进千家万户，自己“搭房盖屋”，组成家庭，生儿育女，享受着宇宙间最值得崇尚的“天伦之乐”。

一天早晨，正在酣睡中的我，被一阵悦耳的鸟啼惊醒。披衣下床，启窗而观，只见一对紫燕站在院内的电线上，露着白白的肚皮儿，歪着尖尖的小喙，眨动着一双水汪汪的小眼，唧唧地鸣叫着。它们一会儿飞向蓝天，一会儿叼来一口泥，一会儿衔来一根草，落在电线上歇息。我仰首望去，只见屋檐一角，正隆起一个鸟巢。

这对紫燕乖巧勤快，它们从早到晚，忙碌不停。从河边叼来一块块泥巴，从田野衔来一根根草秸，小心翼翼地垒着自己的窝。它们每次把叼来的泥土，抹在巢壁之后，总要吐出像唾沫一样的粘液，牢牢地粘住。再用它的小喙，像泥瓦工那样一点一点地磨光。

只两三天的功夫，燕儿们起早摸黑就造好了窝。它们栖息于院内的电线上，望着新巢不停地叫着，像是在欣赏自己的艺术作品和劳动成果。

又过了一段时间，这对燕子产蛋育雏了。一天中午我见到两只羽毛皱皱的小燕子正趴在巢边“唧唧”地等待着爸爸妈妈喂食。大燕子掠空飞来，巧妙地把虫子口对口地放入小燕子嘴里，一次又一次，很是生动有趣。没几天，小燕子便能飞上飞下了。这正应验了诗人白居易在《燕诗示刘叟》中的诗句：“一旦羽翼成，引上庭树枝。举翅不回顾，随风四散飞”。我对这两只小燕子疼爱有加，看它那小而尖的喙，恰像一支蘸满橙红的小楷笔尖；毛绒绒的胸脯，新棉般的鲜洁；黑色的翅膀，墨玉般的亮丽。整个看上去小巧玲珑，优美俊雅，既赏心，又悦目。小燕子的翅膀硬了，也自由自在地展翅高飞了，它们时而翻飞追逐，时而停歇歌唱，时而张开小嘴梳理羽毛，时而展开双翅拥抱春天的暖阳，那份自由，那份快乐，那份从容，正是我们人类心灵的外化。

忽然想起朱自清先生《忆》文里说的话：“小燕子其实也无所爱，只是沉浸在朦胧而飘忽的夏夜梦里罢了。”朱自清这么说自有他对生活的感悟。可我有些不解，燕子真的是“无所爱”吗？其实不然，燕子为益鸟，以昆虫为食。据科学家统计，一只家燕在一个夏天就能吃掉50—100万只害虫，有蚊子、蝇子、菜青虫、蚜虫等。燕子是候鸟，“燕子去时秋雨凉，燕子来时春雨香”。它在印度、南洋群岛等地越冬之后，便来到我国北方，筑巢安家，娶妻生子。燕子是吉祥鸟。新屋落成，燕雀翔集，筑巢安家，人称燕贺；双燕双飞，呢喃嬉戏，比作恩爱夫妻，名曰燕侣；刚刚完婚，称为新婚燕尔；欢乐场面，喻作莺歌燕舞。

燕子是最聪明的，它活得自由洒脱，寒冷的冬季来了，它们不屑一顾，弃之远飞南方，北方温暖的春天到了，又重归来。燕子一路追随着旖旎的春季，它到哪儿，哪儿就是春天。不远万里，却能永远活在春天里。

燕子呢喃，是春天里最美妙的乐曲；燕飞燕舞，是大自然永远的灵魂。

早春藏于茅针里

□ 朱文杰

又是一个杂花生树、群莺乱飞的早春时节，我走在家乡的田埂上，在乡土的气息里寻觅着属于这个时节的味道。不知不觉，我有了一种清新的感觉，那是一种沁人心脾的青草味。我蹲了下来，看着脚边嫩嫩的青草，忽然发现了茅针。虽然已经许多年没有仔细看过，但孩提时对它的熟悉使我这辈子都不会忘记。拔了根放在嘴里咀嚼，那种味道实在迷人，微甜、清淡，一种以清新为背景的若有若无的感觉，什么都可以是，也都可以不是。

最早描写茅针的诗，应该见之于《郡风·静女》有云：“静女其变，贻我彤管。彤管有炜，说怿女美。自牧归荭，洵美且异。匪女之为美，美人之贻。”这里的荭，《毛传》上写道：“荭，茅之始生也。”《毛诗品物图考》说得更加详细一些：“茅春生芽如针，谓之茅针。”其实这里说得还不确切，应该为“茅春生芽所抽嫩穗”，然而不管如何，这样的诗是最具《诗经》风致的，也是最具中国人情之美的文字。

拔茅针的最佳时间大概是在三月下旬，那时候，乡间的田陌陌上，河畔坎间，到处都有茅针簇生。倘若清晨远望，看到的是大片的大片细翠间染着些微红。走近前一看，满眼都是细长的草叶，然后再细细看去，就可以看到一支支被叶片包裹的针管状穗子直直地指向空中——这就是茅针了。包裹茅针的叶子很薄，叶尖青绿中染着些微红，有的几乎青里透着白，隐隐约约可见里面躲着的茅针。以往每每看到，心头便是一喜，迫不及待地拉住茅针，只轻轻一拔，茅针就乖乖出来了，剥去葱绿的两三层叶衣，只留下中间一支银亮柔软的软针，咬在口中，满嘴的清甜与清新，几乎是一团初春的气息。

小时候拔茅针时手中的茅针往往很少，因为边拔边吃，并不是为了充饥，只是抵挡不住它的味道。茅针各处皆可生长，然而还是以河岸边的最佳，尤其是在人迹罕至的河岸陡坡。大概有天气滋润的缘故，那里的茅叶几乎是紫红与青绿揉成的，粗大结实，看着就有力气，长出的茅针个头也比其它的要大些。从外表看几乎也是紫红与青绿杂糅，尖尖头、饱鼓鼓的。拔出来，剥开，每次都不会让人失望。等到清明之后，因其长老而结实之故，茅针就没什么吃了，嚼之费劲而无味。再长老的话，嚼之则如干柴，小孩子们拔来最多只是玩玩罢了。茅针长大绽开后，蓬松如猫尾，茸茸的白，迎风飞舞，很是动人。这时来拔的是老人与女人，她们用这种东边编冬天暖脚的茅鞋。

细细的茅针，静静地透着早春的气息，带给了我斑斓的回忆。

鞭痕和刀伤已经溶进了我的血液，从我的身上挖不掉了。”

在村街的东头，我终于认出了我的一位婶婶，她几乎失明了，我开了口，她听出了我的声音，喊出了我的名字。一看见老人，我拉着她的手，噙着泪花，硬是没有让眼泪流出来，她和我母亲亲一样，被生活无情地折磨过。我好几次看见她手提着一根棍子，手里捏着一个粗布口袋，外出要饭。婶婶还活在人世，而我的母亲离开我将近二十年了。如果我的故乡没有父母亲，没有这样的婶婶，我的故乡便是一个空壳，一具僵尸，记住它，毫无意义。

尽管，路两旁的枣刺、荆棘凶巴巴地伸出来阻拦我们；尽管，我的朋友周书养的爱车已被划了一道又一道令人心疼的印痕，他还是向前开，一直将车开到了不能再多走一步的山沟里。站在窄小的路上，站在深不见底的沟边，我给春强兄比划，哪个山头曾经是我割柴的地方，哪个山坡

荡然无存了。幸亏，叔父还留下二间岌岌可危的厦房，在破败的院子里支撑着历史的一角，见证着上个世纪六七十年代这一家人像烂麻袋片一样无法补救的生活。颓败的厦房弯下伤痕累累的身躯向远方的客人诉说着陈年旧事。只有我能看清，遗留在这院子里的日子有多破烂多伤感。过

回故乡

□ 冯积岐

去的生活对于郑金侠这样的年轻作家来说，已是一部童话了。春强兄问我这次回故乡的

在路上，春强兄问我这次回故乡的感受，我只回答了一句话：“既爱又恨。故乡养育了我，我十分感激它；可是，故乡留在我身上的



春回大地 王津萍 摄

南当地的，婆婆也总隔三差五的去看望。前几日，老院子里的阿姨骨折，婆婆听闻立即提着鸡蛋鲜奶去家里看望，她总说：“阿姨挺不容易的，儿子媳妇不在身边，街坊邻里得多照顾一些。”

我坐月子的时候，婆婆怕自己照顾不来，特意让自己的妹妹来帮忙。那段时间她的神经也始终紧张，但累到不行也仍然保持着阅读的习惯。在我

婆婆出生于一个知识分子家庭，到现在仍然保持着阅读的习惯。逢人说起，都会对我的婆婆竖起大拇指，直夸她有涵养、识礼数。

起初我对婆婆的印象仅限于“城里人”。婆婆不会讲陕西话，因为籍贯东北，生于城市里一个军人家庭，婆婆的兄弟姐妹们随军安置于陕西后，纷纷成家立业，婆婆也与军人出身的公喜结连理。同幸福的成长经历一样，公公几十年来与婆婆举案齐眉，相亲相爱，互相照顾对方，爱护双方家人。婆婆常常念叨，老公的爷爷奶奶——也就是她的公婆真是好人。从老公出生，爷爷奶奶一直都事无巨细地照顾着他们一家三口。婆婆虽一直有心学习家务，但始终比不上奶奶那样细心耐心。奶奶温柔善良，从无需责备婆婆，反而凡事都愿意为婆婆分担，让她好安心工作。后来，爷爷奶奶不在了，公婆才开始学着掌管家务，柴米油盐。

婆婆人缘极好，至今为止虽然很多好朋友已经退休，跟随着儿女落脚其他城市，但每个礼拜他们都会视频或打电话唠嗑、牵挂对方。生活在渭

抱住木料，推地推，拉地拉，像是在征服一头受了惊的牲口。木料翻滚着被移向河滩，大家松了一口气。突然，一个大浪铺天盖地涌来，大木料被浪潮一掀，狂怒地向河中心一个横扫——顿时，所有的人都被这凶猛的浪打得晕头转向，顷刻间，卷入滚滚浪涛之中。

抱木料，推地推，拉地拉，像是在征服一头受了惊的牲口。木料翻滚着被移向河滩，大家松了一口气。突然，一个大浪铺天盖地涌来，大木料被浪潮一掀，狂怒地向河中心一个横扫——顿时，所有的人都被这凶猛的浪打得晕头转向，顷刻间，卷入滚滚浪涛之中。

□ 邓传波

木料，顺水急速冲下；人，却在浪里翻滚、挣扎……山里的水，同山里的天气一样，说变就变。蒿坪河当然也不例外。它像一个患有间歇癫狂症的少女，平时一副柔情脉脉的姿态：清亮的水流，逶迤蜿蜒；明快的水声，呼应潺潺；温柔的怀抱里，鱼鸢虾蟹浮来游去，好不自在，引得人们纷纷下水。摸鱼捉蟹，捞虾钓鳖，游泳戏水，尽情嬉

活生生的跳跃；我似乎能看见，松树底下那条通往县城里的乡村土路上我留下的无数个脚印，这些脚印如排列组合在稿纸上的汉字一样记录着我的有幸和不幸，荣耀和艰辛。时间老了脚印，时间老了树木，连千年古松也未能幸免，时间老了一代又一代人，唯独土地不老。我脚下的这块土地依旧是一万年前、一千年前、一百年前的土地；我的祖父祖母、我的父亲母亲劳作一生已被土地打败，我们每个活着的人同样将在和土地的较量中败下阵来。在我看来，不老的除了土地外，还有文字。好的文字将会被时间越擦越亮，将会和土地一样永垂不朽。我揣测，春强兄来我的故乡走动，他的目的就是把石头般的文字从我的故乡搬回去，砌在他主办的《传记文学》上，不使它速朽，而使它长存。

我们一行走进了我的童年、少年和青年时期生活的院子里。当年的四合院，气派和体面已经

阅历史的篇章；站在桥上，似阅读变迁的细节。繆村桥建于明朝，苍老的石拱桥映衬着古朴的青砖民居，沧桑中积淀厚重的人文历史；方村桥也有数百年历史，见证了新四军三支队抗击日寇、牺牲百余人的悲壮；五亭桥是家乡的“瀟桥”，有很多人曾在此折柳饯别，泪眼婆娑地目送着亲人远走他乡，而其中，有一些人从此再也没有机会回归故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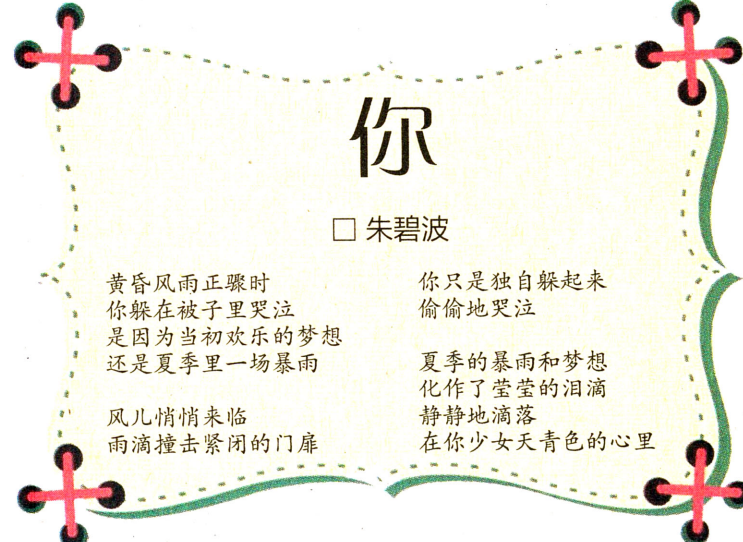
我的家就坐落在金山脚下。村前有两座桥。一座是石条桥，名坝头桥，应有数百年历史。上小学时，我每天都经过此桥，它目睹了我整个儿童时代的无忧无虑；另一座为木桥，名竹城桥，也有百年历史，人行其上，晃晃悠悠。它是我上初中学校的必经之路，因此见证了我那“为赋新诗强说愁”的少年时代。无论是木桥，还是石桥，它们都见证了我成长的过程。我的儿童少年岁月像落叶一样，填满了它们的沟缝。

今年七月，我探亲回家，发现家乡新修了许多水泥柏油路。竹城桥已渐渐被人淡忘，静静地蛰卧在百年梓树下，默默地聆听着潺潺流水，安详地享受着属于自己的晚年。同样，坝头桥也完成了自己的使命，其中一个石条已断，深深地扎入清澈的水中，至死不忘与水的亲近。

看到这些寿终正寝的古桥，我黯然伤神。星移斗转，沧海桑田，无人能阻止岁月的剥蚀，也无人能遏制社会的进步，但这些桥的身影在我心中却永不磨灭，永远绽放着迷人的风采。

你

□ 朱碧波



黄昏风雨正骤时
你躲在被子里哭泣
是因为当初欢乐的梦想
还是夏季里一场暴雨

你只是独自躲起来
偷偷地哭泣

夏季的暴雨和梦想
化作了莹莹的泪滴
静静地滴落
在你少女天青色的心里

风儿悄悄来临
雨滴撞击紧闭的门窗

那是一个难忘的秋天。安康流水店唐家湾。襄渝铁路建设五八一部队学生十七连驻地。阴雨连绵，浙沥沥、哗啦啦地下不停。蒿坪河终于暴怒了！几里路外，蒿坪河似乎咆哮般的吼声。伴随着阵阵怒吼，急流中一个个大浪冲天而起，一串串旋涡翻卷不息，挟裹着瓜果、枯枝、泥沙、山石和那些逃不及的倒霉的猪、狗等牲畜，一个劲儿地往前冲去。

十班班长陈西北，同全班学生一样，连日来未曾吃过饱饭，刚刚又为班里晚饭打得少和“老炊”们吵了一架，连饿带气，胃病犯了，正捂着肚子蹲在帐棚里生气。

“不好了！”一个学生风急火燎地直闯进来。“班长，木料要被水冲走了！”

“什么？”陈西北“呼”地一下从地铺上窜了起来。这个在学校就初露才华的文弱书生，此时却像个战场上的将军。“走，去看看去！”一声令下，全班十来个人，一窝蜂似地冲向河边。

沙滩边，七零八落摆了不少木头，都是施工备料。一根粗壮

的大木料已被浪涛卷到河边，在水里打着转儿，眼看着就要随波逐去。前些天，十班费了九牛二虎之力砍下这根好料，顺河水推运十几里才弄回到驻地沙滩边。这根不错的木料，就要派上用场了，洪水却要将它劫去，在场的人一下子急了眼。

司国勤，平日里一副浪子风范，瘦小体格，其貌不扬。此时，他却首先甩掉衣服，露出瘦棱棱的“排骨架”，用那底气不足的豫剧腔儿，像舞台上唱戏般大声大喝：“同志们，为人民立三等功的时候到了！”随即，扑通一声跃入水中。紧接着，陈西北等数人，也相继跳入河水。

河水的淫威使他们跌跌撞撞，东倒西歪，他们不顾一切地死